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an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業績公布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比較數字。誠如本公告「審閱未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一段所述原因，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年度業績審計程序尚未完成。

財務摘要

	2019年 (未經審核) (概約)	2018年 (經審核) (概約)	變動百分比 (概約)
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4,041.3	4,615.7	(12.4)%
經調整毛利率(附註)	20.7%	15.4%	5.3%
合併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89.8	88.2	1.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百萬元)	89.8	79.1	13.5%
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人民幣百萬元)	129.9	98.2	32.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45	1.27	14.2%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無	無	

附註：經調整毛利率列示毛利經抵減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之減值損失後之結果。

未經審核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收入	5	4,041,253	4,615,704
銷售成本		<u>(3,049,917)</u>	<u>(3,714,701)</u>
毛利		991,336	901,003
其他收入	6	121,362	172,741
銷售費用		(86,541)	(91,112)
行政開支		(531,707)	(565,949)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		<u>(155,909)</u>	<u>(193,754)</u>
經營利潤		338,541	222,929
融資成本	7(a)	<u>(142,523)</u>	<u>(68,767)</u>
稅前利潤	7	196,018	154,162
所得稅	8	<u>(106,198)</u>	<u>(65,991)</u>
年內利潤		<u>89,820</u>	<u>88,171</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89,820	79,119
非控股權益		<u>—</u>	<u>9,052</u>
年內利潤		<u>89,820</u>	<u>88,171</u>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9	<u>1.45</u>	<u>1.27</u>

附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利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

未經審核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為單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年內利潤	89,820	88,17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為呈列貨幣的匯 兌差額	(66,252)	(17,017)
—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儲備變動淨額	—	(1,22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66,252)	(18,23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3,568	69,93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23,568	58,345
非控股權益	—	11,58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3,568	69,933

附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利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

未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7,236	427,829
使用權資產		249,404	—
預付租金		—	368,358
投資物業		31,135	—
遞延稅項資產		466,236	558,844
		<u>1,134,011</u>	<u>1,355,031</u>
流動資產			
存貨及其他合同成本		322,001	407,125
合同資產	10(a)	2,568,142	2,831,703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1	2,918,319	2,838,648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712,604	789,864
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		1,878,068	1,702,75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2	—	136,241
		<u>8,399,134</u>	<u>8,706,33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13	2,582,442	2,998,632
合同負債	10(b)	823,187	881,998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		1,265,355	592,280
銀行貸款		1,645,000	2,287,877
應付所得稅		226,930	224,084
保修撥備		82,023	63,365
		<u>6,624,937</u>	<u>7,048,236</u>
流動資產淨值		<u>1,774,197</u>	<u>1,658,0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08,208</u>	<u>3,013,127</u>

未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為單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61,769
租賃負債	2,554	–
遞延稅項負債	173	2,858
保修撥備	173,786	240,373
	<u>176,513</u>	<u>305,000</u>
淨資產	<u>2,731,695</u>	<u>2,708,12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19,723	519,723
儲備	2,211,972	2,188,404
總權益	<u>2,731,695</u>	<u>2,708,127</u>

附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利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

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0年2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5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採購、生產、銷售及安裝幕牆系統。

2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集合條款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布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此等財務報表，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4。

3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惟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其公允價值列賬。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以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的較低者列示。

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由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進行，故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財務報表乃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編製，其規定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申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過往經驗及多項其他相信按情況下屬於合理的因素得出，其結果組成作出有關不可自其他來源即時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乃於對估計作出修訂期間確認(倘該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倘該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這部份新資本化的租賃主要為租賃的資產及機動車。

4 會計政策的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布一項於本集團當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於當期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國際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國際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準則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出租人之會計規定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上維持不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還引入了額外的定性和定量披露要求，目的是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評估租賃對一個實體的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和現金流的影響。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訂追溯法，且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之前年度的比較數字。因此，新首次應用所產生的重新分類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中確認。

過往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選項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之新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的用途而定義租賃，可按一定使用量釐定。當客戶同時有權指示使用已識別資產之用途及自有關用途獲得絕大部份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擁有控制權。

本集團僅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新定義應用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之合約。本集團已就於2019年1月1日前訂立之合約採納過渡實際權宜方法融入先前就現有安排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所作之評估。因此，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之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繼續列作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之合約繼續列作待執行合約。

b. *對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法及過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承租人須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之規定。相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餘下租賃付款現值釐定餘下租期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已使用2019年1月1日之相關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用以釐定餘下租賃付款現值之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為5.37%。

為緩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採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選擇不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規定應用於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計12個月內屆滿的租賃，即其租賃年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屆滿；
- (ii) 於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本集團就具有合理類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例如，在類似經濟環境下就類似分類的相關資產採用與餘下租期類似的租賃)；及
- (iii) 於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依據先前對於2018年12月31日繁重合約條文的評估，作為進行減值評估的替代。

下表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之期初結餘對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13,641
減：豁免資本化的租賃承擔：	
— 剩餘租期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的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	(1,627)
	12,014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666)
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及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新增借款利率和租賃負債總額	11,348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已按等同於餘下租賃負債已確認的金額確認，並經於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金額調整。土地使用權的租賃預付款已按2018年12月31日的攤餘成本確認。

下表概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2018年12月3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租賃合同 資本化及租賃 預付款重分類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1月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影響的項目：			
使用權資產	–	381,525	381,525
租賃預付款	368,358	(368,358)	–
非流動資產	1,355,031	13,167	1,368,198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789,864	(1,819)	788,045
流動資產	8,706,332	(1,819)	8,704,513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	592,280	6,446	598,726
流動負債	7,048,236	6,446	7,054,682
淨流動資產	1,658,096	(8,265)	1,649,8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13,127	4,902	3,018,02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902	4,902
非流動負債	305,000	4,902	309,902
淨資產	2,708,127	–	2,708,127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初步確認截至2019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的未償還結餘的應計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採取先前根據經營租賃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所產生租金開支的政策。與年內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結果相比，此舉對本集團合併損益表的業務所得呈報溢利產生正面影響。

於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把根據資本化租賃已支付的租金分為其資本部分及利息部分。有關部分已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類似於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而非(如同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經營租賃般)分類為經營現金流出。雖然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但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會因此導致現金流量表中現金流量的呈列出現變動。

下表列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估計影響，方法為透過調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以計算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已確認的估計假設金額(倘此替代準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繼續於2019年適用)，以及透過比較2019年的假設金額與於2018年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的相應實際金額作比較。

	2019年			2018年	
	加回：	減：			
根據	根據	若應用國際	若應用		與2018年
國際財務	國財務報告	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		根據國際
報告準則	第16號	第17號而	則第17號		會計準則
第16號	計算的折舊	得出的經營	而得出的	2019年假設	第17號呈列的
呈列的金額	及利息開支	租賃相關	2019年假設	金額	金額比較
(A)	(B)	估計金額	金額	(D=A+B-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的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

經營利潤	338,541	10,683	(11,189)	338,035	222,929
融資成本	(142,523)	1,055	-	(141,468)	(68,767)
稅前利潤	196,018	11,738	(11,189)	196,567	154,162
年內利潤	89,820	11,738	(11,189)	90,369	88,171

本集團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沒有分攤至分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分部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2019年			2018年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呈報的金額 (A)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而得出的經營租賃相關估計金額 (附註1 & 2) (B)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而得出的2019年 假設金額 (C=A+B)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與2018年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的金額比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經營所得現金	146,132	(13,871)	132,261	88,90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9,900	(13,871)	116,029	98,199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12,816)	12,816	-	-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1,055)	1,055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07,356)	13,871	(693,485)	(726,323)

附註1：「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估計金額」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有關租賃於2019年對現金流量金額之估計，猶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仍然適用。該估計假設租金與現金流量之間並無差異，且所有於2019年訂立的新租約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猶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仍然適用。任何潛在的淨稅項影響都會被忽略。

附註2：於此影響表中，該等現金流出由融資重新分類至經營，以計算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及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的假設金額，猶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仍然適用。

d. 租賃投資物業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租賃物業持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時，本集團須將所有該等物業入賬列為投資物業（「租賃投資物業」）。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乃本集團過往選擇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將其所有持作投資用途的租賃物業列賬。

e. 出租人會計處理

除出租上文段落所述的投資物業外，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的出租人，亦租出機器項目。本集團作為出租人適用的會計政策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會計政策基本保持不變。就此而言，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採購、生產、銷售及安裝幕牆系統。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5(b)中討論。

(i) 收入分析

本集團所有收入來自建築合同。本集團大部分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來自客戶合同之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同之收入		
於一段時間內	3,842,877	4,421,881
於某個時間點	198,376	193,823
	<u>4,041,253</u>	<u>4,615,704</u>

按地理市場的收入分析於附註5(b)(iii)披露。

收入指設計、採購、生產、銷售及安裝幕牆系統產生的合同收入。

本集團客戶基礎多元化。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客戶之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

(ii) 預期未來將就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同確認的收入

於2019年12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同項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為人民幣8,033.1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9,867.2百萬元)。該金額指預期日後將就客戶與本集團訂立的建築合同確認的收入。本集團將於日後工程完成時確認預期收入，預期於未來48個月內發生。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中標的潛在合同的預期交易價總額(包括稅項)為人民幣4,894.5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4,090.7百萬元)。

上述金額不包括本集團日後通過符合本集團與客戶建築合同當中所載條件而可能賺取的完工獎勵的任何金額，除非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將很可能滿足賺取該等獎勵的條件。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建築合同的地理位置劃分管理其業務，其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考核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以下可呈報經營分部。

- 國內：由在中國內地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
- 海外：由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申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用於呈報分部業績的方法為「經調整毛利」(即扣除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後之毛利)。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可申報分部產生的收入及其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錄得任何重大的分部間銷售。本集團的其他營運開支如銷售及行政開支，其他金融資產減值損失及融資成本，並未於獨立分部下計算。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監管本集團的整體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申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2019年		
	國內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海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可申報分部收入	1,703,621	2,337,632	4,041,253
可申報分部經調整毛利	381,985	453,526	835,511
	2018年		
	國內 人民幣千元	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可申報分部收入	2,247,575	2,368,129	4,615,704
可申報分部經調整毛利	360,904	350,084	710,988

(ii) 可呈報分部損益之對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可呈報分部經調整毛利	835,511	710,988
其他收入	121,362	172,741
銷售費用	(86,541)	(91,112)
行政開支	(531,707)	(565,949)
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	(84)	(3,739)
融資成本	(142,523)	(68,767)
稅前利潤	196,018	154,162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利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

(iii)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進行建築合同的地點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的實際地點劃分。就海外工程合同而言，本集團進一步按地區劃分客戶，地區內的國家在本集團市場及行業慣例的滲透深度方面的特性類似。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同之收入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		
中國內地	<u>1,703,621</u>	<u>2,247,575</u>
英國	540,872	674,327
澳洲	439,847	597,794
美利堅合眾國	426,254	582,202
其他	<u>930,659</u>	<u>513,806</u>
	<u>2,337,632</u>	<u>2,368,129</u>
	<u>4,041,253</u>	<u>4,615,704</u>

6 其他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政府補助	27,646	24,776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972	-
投資物業除外的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170	521
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的淨收入	4,589	827
銷售廢棄材料的淨虧損	(4,972)	(1,2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淨收益(附註(i))	<u>91,957</u>	<u>147,893</u>
	<u>121,362</u>	<u>172,741</u>

附註：

- (i) 該款項包括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產生的淨收益人民幣89.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00.5百萬元)。

7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借貸利息	175,055	145,853
租賃負債利息	1,055	—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融資成本	28,516	27,174
總借貸成本	204,626	173,027
利息收入	(21,986)	(4,797)
外匯收益淨額	(54,948)	(78,923)
遠期外匯合約虧損／(收益)淨額：		
— 自權益重新分類的現金流量對沖工具收益淨額	—	(4,476)
—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虧損／(收益)淨額	14,831	(16,064)
	<u>142,523</u>	<u>68,767</u>

附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利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借貸成本被資本化(2018年：人民幣零元)。

本集團毋須承擔支付上述年度供款以外的任何其他重大退休福利責任。

(b) 其他項目：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1,617	40,574
— 租賃預付款	—	11,897
— 使用權資產	17,720	—
— 投資物業	489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	155,909	193,754
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	21,629
核數師薪酬	9,254	13,102
研發成本 [#]	156,092	175,616
保修撥備增加 [#]	75,416	83,093
存貨成本 [#]	3,049,917	3,714,701

附註：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確認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中應初步應用產生的重分類以確認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於2019年1月1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按先前政策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租金開支。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4。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租賃開支、研發成本及保修撥備有關的成本人民幣424.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468.9百萬元)，而上述金額亦計入單獨披露的各類開支中。

8 所得稅

(a) 合併損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即期稅項：		
— 按各司法權區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16,349	17,922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89,849	48,069
	<u>106,198</u>	<u>65,991</u>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對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稅前利潤	196,018	154,162
按利潤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預期稅項 (附註(i)、(ii)、(iii)及(iv))	48,515	45,16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077	2,850
非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545)	(7,698)
動用先前未確認過往年度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8,600)	(126)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4,783	44,231
稅項減免及稅率變動之影響(附註(v))	10,968	(18,432)
所得稅	106,198	65,991

附註：

- (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按16.5% (2018年：16.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18年：人民幣零元)。
- (ii) 根據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規則及法規，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按25% (2018年：25%) 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根據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以外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按8.5%至35%不等的所得稅率繳納所得稅(2018年：8.5%至35%)。
- (v) 本集團其中一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已獲得稅務局批准自2017年至2019年止的曆年起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繳納稅項，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 (2018年：15%) 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除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之外，該附屬公司有資格享受於中國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的75% (2018年：50%) 加計扣除金額。
- (vi) 釐定稅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當該等交易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始記錄的數額有出入時，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釐定年度稅項撥備。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89.8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79.1百萬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加權平均數6,208,147,000股普通股(2018年：6,208,147,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股份發行在外。

10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a) 合同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同資產		
建築合同下履約產生	2,959,015	3,182,830
減：虧損撥備	(390,873)	(351,127)
	<u>2,568,142</u>	<u>2,831,703</u>

(b) 合同負債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同負債		
建造合同		
— 履約前款項	823,187	881,998

合同負債變動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之結餘	881,998	971,536
因年初確認包含在合同負債中的年度收入導致合同負債的減少	(521,915)	(646,711)
因建築活動前開單和應收款導致合同負債的增加	463,104	557,173
於12月31日之結餘	<u>823,187</u>	<u>881,998</u>

1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同工程貿易應收款：		
— 第三方	3,959,752	4,308,837
— 受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u>180,270</u>	<u>183,187</u>
	<u>4,140,022</u>	<u>4,492,024</u>
合同工程應收票據	<u>86,878</u>	<u>33,815</u>
銷售材料貿易應收款		
— 第三方	3,472	4,245
— 受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u>1,777</u>	<u>2,509</u>
	<u>5,249</u>	<u>6,754</u>
	<u>4,232,149</u>	<u>4,532,593</u>
減：虧損撥備	<u>(1,313,830)</u>	<u>(1,693,945)</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u><u>2,918,319</u></u>	<u><u>2,838,648</u></u>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114,630	1,340,511
超過一年	<u>1,803,689</u>	<u>1,498,137</u>
	<u><u>2,918,319</u></u>	<u><u>2,838,648</u></u>

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按照合同條款結算應收賬款和保留金。

12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	136,241	-
重新分類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5,968
重新分類自預付租金 (附註(i))	-	220,235
重新分類自使用權資產 (附註(ii))	110,511	-
出售	<u>(246,752)</u>	<u>(229,962)</u>
於12月31日	<u>-</u>	<u>136,241</u>

附註：

- (i) 於2018年，瀋陽遠大鋁業工程有限公司(「瀋陽遠大」)與第三方就出售瀋陽遠大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訂立收儲協議(「瀋陽遠大土地收儲協議」)，代價為人民幣550.0百萬元。該等預付租金及物業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20.2百萬元及144.6百萬元(總額為人民幣245.7百萬元，抵減相關政府補助人民幣101.1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出售已完成，本集團已根據瀋陽遠大土地收儲協議的付款進度收取該等資產總代價中的人民幣450.0百萬元。

- (ii) 於2019年，佛山遠大與第三方就出售佛山遠大的土地使用權訂立收儲協議(「佛山遠大土地收儲協議」)，代價為人民幣116.1百萬元。該土地使用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10.5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出售已完成，本集團已收取該土地使用權總代價人民幣116.1百萬元。

13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以下的購買存貨貿易應付款：		
— 第三方	1,074,014	1,250,594
— 受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u>1,817</u>	<u>2,986</u>
	1,075,831	1,253,580
應付分包商貿易應付款	686,194	662,687
應付票據	<u>820,417</u>	<u>1,082,365</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u>2,582,442</u>	<u>2,998,632</u>

所有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預期於一年內清償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	2,059,570	2,272,377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122,718	270,049
超過三個月	400,154	456,206
	<u>2,582,442</u>	<u>2,998,632</u>

14 股息

- (i) 歸屬於年內的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2018年：零港元)。

- (ii) 歸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已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並無批准有關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18年：零港元)。

15 或然負債

- (a) 已發出擔保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發出下列擔保：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建築合同投標、履約及保留金的擔保	<u>1,901,761</u>	<u>2,054,923</u>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認為將不可能出現根據任何擔保對本集團提出超過本集團所提供的保修撥備的申索。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已發出擔保的最高責任為上文所披露的金額。

(b) 有關法律申索的或然負債

- (i) 於2009年12月，本集團兩家全資附屬公司瀋陽遠大及遠大鋁業工程(印度)私人有限公司(「遠大印度」)共同接獲通知，指彼等被印度的前分包商就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不履行瀋陽遠大與此前分包商訂立的分包協議所訂明的條款提出起訴。瀋陽遠大亦已就此分包商未有履行分包商協議提出反申索。於2016年9月30日，原訟法庭已判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勝訴及根據該判決，此前分包商須向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支付損失金額81.8百萬印度盧比(約等於人民幣8.0百萬元)加應計利息。

此前分包商與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其後提出上訴，而於本公告日期，訴訟正於德里Hon'ble高等法院審理。倘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被裁定須負上責任，預期金錢補償總額可能約達1,410.8百萬印度盧比(約等於人民幣138.0百萬元)加應計利息。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否認有關此前分包商的提出的上訴，而根據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並不相信法庭會判決瀋陽遠大及／或遠大印度敗訴，故並無就此項申索計提撥備。

- (ii) 除於附註15(b)(i)所述的訴訟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被指控為有關建築工程的其他訴訟或仲裁的被告人。於本公告日期，上述訴訟及仲裁正由法院及仲裁員審理。倘該等附屬公司被裁定須負上責任，預期金錢補償總額約達人民幣207.0百萬元，其中已計提人民幣18.5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銀行賬戶中人民幣39.8百萬元已因法律訴訟被法院凍結。根據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並不相信該等法院或仲裁員會就該等訴訟及仲裁判決本集團的該等附屬公司敗訴。

(c) 應付或然補償

於2016年7月，據報告，本集團供應的澳洲兩個建築項目的若干建築材料被發現含有石棉。本集團正與有關機構合作調查所報告案件的原因。於本公告日期，於本集團建造的其他項目中並未發現石棉且於澳洲國內並無針對本集團的相關法律行動。由於調查尚未完成及總包商對本集團提起的申索尚未量化，本公司董事不能可靠估計被發現含有石棉的項目的維修成本及潛在補償。因此，並無就此作出撥備。

16 比較數字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4。

17.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自2020年初以來，新的冠狀病毒肺炎爆發（「**新冠肺炎爆發**」）給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帶來了額外的不確定性，並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經營和財務狀況。

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新冠肺炎爆發對集團業務的影響，並已開始採取各種應急措施。公司董事確認，這些應急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生產單位的準備情況，重新評估幕牆系統項目的進度，重新評估本集團現有原材料供應商庫存的充分性和適宜性，擴大集團的供應商基礎，以便與客戶就交貨時間表可能出現的延誤進行談判，加強對集團客戶業務環境的監測，並通過加快債務人結算和與供應商就延期付款進行談判，改善集團的現金管理。隨著新冠肺炎爆發的發展，本集團將持續審視應急措施。

就本集團業務而言，新冠肺炎爆發可能會導致幕牆系統施工的生產和交付延誤，但本公司董事會認為，當情況恢復正常時，本集團加快生產／施工過程可能會減少這種影響。此外，新冠肺炎爆發還可能對集團債務人的還款能力和主承包商促進施工的意願產生重大影響，進而可能在未來期間對貿易應收款和／或合同資產造成額外的減值損失。這些可能的影響在2019年沒有得到反映。隨著新冠肺炎爆發繼續演變以及可能獲得更多信息，實際影響可能與現在採用的估計有所不同。

業務回顧

概況

2019年，宏觀經濟形勢錯綜複雜，行業競爭激烈外部經營環境呈現出高度的不確定性。國內非住宅商業房地產開發投資增速持續走低，然而2019年度新開工建築面積仍保持平穩。本集團精簡組織架構，提高運營效率，為應對經濟下行風險打下堅實基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約人民幣89.8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79.1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或約13.5%，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實施的對合同質量的嚴格把控及工程成本有效的預算管理，使得本集團工程項目毛利率上升。

新承接工程(含增值稅)

2019年，本集團的新承接工程總值約人民幣4,626.8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4,584.3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42.5百萬元或約0.9%。

	2019年		2018年	
	項目數量	人民幣百萬	項目數量	人民幣百萬
國內	33	1,213.5	25	1,659.9
海外	27	3,413.3	17	2,924.4
合計	60	4,626.8	42	4,584.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年內，本集團新接的若干地標性項目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用途類別
紐約太平洋公園	公共設施
意大利優尼伯大廈	辦公大廈
瀋陽富力IFC	辦公大廈
星海國際	公共設施
豐台科技園35#地	辦公大廈
昆明滇池明珠廣場	辦公大廈
上海富力	辦公大廈
貴陽恒豐	辦公大廈
杭州富力	辦公大廈
中關村上地元	公共設施

未完工合同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完工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2,927.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3,957.9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1,030.3百萬元或約7.4%，足以為本集團未來2-3年的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2019年		2018年	
	項目數量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項目數量 (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國內	218	4,682.0	292	5,428.9
海外	85	8,245.6	87	8,529.0
合計	303	12,927.6	379	13,957.9

主要技術成果和科技獎項

2019年，本集團新獲實用新型專利31項。

業務展望

面對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石油價格暴跌、政治以及經濟風險造成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對公司業務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該等城市的國內項目繼春節停工之後已陸續復工，可見疫情的影響不會長時間持續。本集團將於項目甄選及成本控制方面堅持審慎的財務管理，穩健有序的持續發展。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營業收入約人民幣4,041.3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4,615.7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574.5百萬元或約12.4%。其中：

1. 本集團的國內收入約人民幣1,703.6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2,247.6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544.0百萬元或約24.2%，佔整體收入約42.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除華西地區中國其他大部分地區收入總計所下降；及
2. 本集團的海外收入約人民幣2,337.6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2,368.1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30.5百萬元或約1.3%，佔整體收入約57.8%。主要是英國地區因合同額變更收入減少及中東地區收入增加的聯合影響。

銷售成本

2019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3,049.9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3,714.7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664.8百萬元或約17.9%。隨著營業收入的減少，相關銷售成本因此而有所下降。

經調整毛利率

2019年，本集團經調整毛利率為約20.7%(2018年：約15.4%)，比去年增加了約5.3%。主要是由於國內和海外的項目調整毛利率增加。其中：

1. 本集團的國內經調整毛利率約22.4%(2018年：約16.1%)，較去年增加約6.3%；及
2. 本集團的海外經調整毛利率約19.4%(2018年：約14.8%)，較去年增加約4.6%。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租賃收入、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銷售原材料的淨收益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和持有待售資產的淨收益。

2019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21.4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172.7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51.3百萬元或約29.7%。本集團其他收入的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持有待售資產的淨收益減少所致。

銷售費用

2019年，本集團的銷售費用約人民幣86.5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91.1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4.6百萬元或約5.0%，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約2.1%(2018年：2.0%)。主要是因為增效減員所致。

行政開支

2019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531.7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565.9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34.2百萬元或約6.0%，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約13.2%(2018年：12.3%)。主要是因為增效減員所致。

融資成本

2019年，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142.5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68.8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73.7百萬元或約107.1%，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3.5%(2018年：1.5%)。增加的主要因為：(i)借貸利息支出的增加；(ii)外匯收益淨額的減少；及(iii)報告期內遠期外匯合約為淨虧損而去年為淨收益。

所得稅

2019年，本集團的所得稅支出約人民幣106.2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66.0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40.2百萬元或60.9%。

合併淨利潤

綜上所述，2019年，本集團的合併淨利潤約人民幣89.8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88.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或約1.8%。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2019年，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約人民幣89.8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79.1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或約13.5%。

流動資產淨值及財務資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774.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658.1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16.1百萬元或約7.0%。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878.1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02.8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75.3百萬元或約10.3%，主要以人民幣、英鎊、澳元、港幣、瑞士法郎及美元計值。

銀行貸款及負債比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總額約人民幣1,645.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49.6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704.6百萬元或約30.0%。截至2019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總額以人民幣計值，須予一年內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71.3%(2018年12月31日：73.1%)。

周轉天數

周轉天數(天)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經審核)
應收賬款(附註1)	427	398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附註2)	485	434
存貨(附註3)	74	63

附註：

1.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乃通過將有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經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及應收客戶合同資產(合同資產減合同負債)的平均金額除以相應期間的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

2.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等於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期初及期末結餘平均餘額除以原材料費用及安裝費用再乘以365天計算。
3. 存貨周轉天數乃將存貨的期初及期末結餘平均餘額(扣除撥備)除以原材料費用再乘以365天計算。

報告期內，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約427天(2018年：約398天)，較去年增加約29天或約7.3%。

報告期內，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約485天(2018年：約434天)，較去年增加約51天或11.8%。

存貨及合同成本

我們的存貨主要由製造幕牆產品所用的材料組成，包括鋁材、玻璃、鋼材及密封膠等。合同成本是取得客戶合同的增量成本或履行客戶合同的成本，其並無資本化為存貨。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及合同成本結餘約人民幣322.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07.1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85.1百萬元或約20.9%。

資本支出

2019年，本集團的資本支出而支付的款項約人民幣12.9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10.5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或約22.9%，主要是添置土地、建設廠房和機器設備的支出。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海外項目主要以美元、英鎊和澳元結算。為對沖我們的外匯風險，我們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對沖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預期交易及貨幣資產。本集團會確保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外匯風險淨額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或然負債刊載於附註15。

資產抵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銀行貸款已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的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80.8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質押的定期存款及貿易應收款的長期銀行貸款，本集團銀行滙票質押的定期存款和存款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006.2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短期銀行貸款已質押的定期存款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0.0百萬元。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資產抵押。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佛山土地收儲

2019年8月7日，本集團與佛山當地代表訂立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要交還位於佛山市的一塊土地，收儲補償款總計人民幣116,060,000元。進一步詳情，請參看於2019年8月7日登載的公司公告與附註12。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全球發售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1年5月，本公司進行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發售共1,708,734,000股新普通股，發售價為每股1.50港元，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02,947,000港元。本公司普通股於2011年5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誠如本公司在日期為2011年4月20日的招股章程及2011年5月5日的補充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用作擴充產能、償還現有債務、投資於研究和開發、及擴充銷售和營銷網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累計使用約全球發售所得款2,041百萬港元(其中產能擴充：598百萬港元；償還銀行貸款(主要是渣打銀行過橋貸款)：962百萬港元；研發支出：261百萬港元；及擴充營銷網絡：220百萬港元)。餘下所得款項約362百萬港元將按照本集團招股章程及補充招股章程所載於未來使用。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合共4,016名(2018年12月31日：4,604名)全職員工。全職員工人數的下跌乃由於本集團優化員工數量所致。本集團訂有具成效的管理層獎勵制度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務求令管理層、僱員及股東的利益達成一致。本集團在訂立其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當時市況及有關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並須不時作出檢討。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金供款)，以及酌情花紅及發放認股權等獎勵。

近期冠狀病毒狀況之影響

截至本公告日期，管理層並未發現有員工感染冠狀病毒。本集團現在已制定了緊急應對方案持續監控及評估疫情發展。

短期內，國內外工程進度影響有所波動，在中至長期而言，冠病毒的負面影響會逐漸消除。本集團為保障員工安全和加快復工進度做好準備，全力減少疫情給經營帶來的影響。

審閱未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

由於新冠肺炎爆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過程尚未完成，包括但不限於對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一所在地英國的影響。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9(1)條和第13.49(2)條的規定，本報告所載未經審核的年度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同意。經核數師同意的年度業績與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相比的重大差異(如有)將在審計過程完成後作出進一步公告。本公司預計將在2020年4月30日或之前獲得審計師的同意，並在適當時發佈進一步公告。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核，該委員會由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潘昭國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胡家棟先生及彭中輝先生。

進一步公告

完成審核程序後，本公司將會刊發有關(i)核數師同意的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比較的重大差異(如有)；(ii)本公司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的日期；及(iii)為確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而暫停本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

此外，如在完成審核程序過程中有其他重大發展，本公司將在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本公司預計審計程序將在2020年4月底完成。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制訂良好企業管治守則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就本公司證券的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集團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期末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2018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獲得的公開數據及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股東、投資者、合作夥伴及客戶給予的一貫信任與支持以及本集團的全體管理層及員工的奉獻與付出致以衷心謝意。

刊發未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未經審核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集團網站(<http://www.yuandacn.com>)。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交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內刊載以供查閱。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合併年度業績的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且未取得核數師同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康寶華

中國，2020年3月31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康寶華先生、李洪人先生、劉福濤先生、馬明輝先生、王昊先生及張雷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胡家棟先生及彭中輝先生。